

伊川县人民医院后勤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伊川政采公开-2026-14



采购人：伊川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超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2
1、总则.....	18
2、招标文件.....	20
3、投标文件.....	21
4、投标.....	23
5、开标.....	23
6、资格审查与评标.....	24
7、定标及合同授予.....	25
8、纪律和监督.....	25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1
一、项目概况.....	31
院内安保.....	33
保洁服务.....	36
临床服务中心.....	44
二标段（医用织物洗涤服务）.....	51
第四章 合同.....	62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63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63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63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63
4、评分标准说明.....	65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6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9
附件1:投标函.....	71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3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74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75
附件5:开标一览表.....	81
附件6:报价明细表.....	82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83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4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85
附件7: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86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87
附件9:项目实施方案.....	88
附件10:辅助资料表.....	89
附件11: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91
附件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92
附件13:其他材料.....	94

特别提示

1、投标文件制作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ly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响应。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lytf)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

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

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61.168.99.35/TPBidder>），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5、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做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伊川县人民医院后勤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伊川县人民医院后勤服务外包采购项目一标段（安保、保洁、临床服务中心服务项目）； 伊川县人民医院后勤服务外包采购项目二标段（医用织物洗涤服务项目）；		
招标人	伊川县人民医院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俞先生/18736316961
代理机构	河南超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先生/19838986605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flex-e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代理机构：(单位签章) 2016年4月22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招标人：(单位签章) 2016年4月22日</p> </div> </div>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伊川县人民医院后勤服务外包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伊川县人民医院后勤服务外包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2026年06月1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伊川政采公开-2026-14
2. 项目名称: 伊川县人民医院后勤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 6160000.00 元;

最高限价: 616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伊川政采招标 (2026)0008号-1	伊川县人民医院后勤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一标段(安保、保洁、临床服务中心服务)	4200000.00	4200000.00
2	伊川政采招标 (2026)0008号-2	伊川县人民医院后勤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二标段(医用织物洗涤服务)	1960000.00	196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伊川县人民医院后勤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主要内容拟对院内安保、保洁、医用织物洗涤、服务中心等后勤服务进行招标,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5.2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3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分为2个标段;

5.4 服务期: 一标段: 一年。

二标段: 二年

5.5 服务地点: 伊川县人民医院内;

5.6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采购人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 同服务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面向中小（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2) 支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3)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3.2 第一标段

供应商应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有效《保安服务许可证》；

3.3 第二标段

1、供应商应具有企业所在地发放的排污许可证或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2、有固定的办公、业务场所、有较强的服务能力；有履行医院洗涤服务能力的相关设备，提供服务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

3.4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投标人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年05月27日至2026年06月0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168.99.35/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

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用）”。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6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投标人未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6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伊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伊川县政和路智慧政务服务中心四楼 D 区）。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新系统入口或办事指南—必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响应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投标人支付。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3、本项目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伊川县财政局

监督部门联系人：伊川县财政局采购办

监督部门联系方式：0379-68365915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伊川县人民医院

地址：伊川县酒城南路 66 号

联系人：俞先生

联系方式：1873631696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超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港二路北侧，郑港五街东侧 3 号楼 1 单元 9 层 908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983898660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9838986605

2026 年 5 月 26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伊川县人民医院 地址：伊川县酒城南路66号 联系人：俞先生 联系方式：1873631696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超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港二路北侧，郑港五街东侧3号楼1单元9层908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9838986605
1.1.4	招标项目名称	伊川县人民医院后勤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p>(1) 面向中小（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p> <p>(2) 支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p> <p>(3)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p> <p>注：</p> <p>1、本项目对应的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p> <p>2、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如实出具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3、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1.6	项目编号	伊川政采公开-2026-14
1.1.8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 <u>2</u> 个标段。 注:投标人可投任意一个或多个标段,但只允许中一个标段,按其所投标段序号的先后顺序确定。 投标人应就该标段进行完整投标,不得将一个标段拆开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实行先服务,后付费的方式,根据月考核结果,按月进行支付,在全年服务期结束后,做年度总结验收。
1.3.1	服务期	一标段:一年 二标段:二年
1.3.2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采购人需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详见招标文件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 形式: /
1.1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服务期: 一标段: 一年 二标段: 二年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采购人需求;

		<p>服务地点：伊川县人民医院内；</p> <p>付款方式：由采购人付款。实行先服务，后付费的方式，根据月考核结果，按月进行支付，在全年服务期结束后，做年度总结验收；</p> <p>其他：/</p>
1.12.3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p>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由投标人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p> <p>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p>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p>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与招标公告发布媒介的同一媒介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p>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p>最高限价：总价：6160000.00 元</p> <p>一标段：4200000.00 元</p> <p>二标段：1960000.00 元</p> <p>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本预算的，其投标将被否决。。</p>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投标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税金，如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加班费等各项福利，人工工装、物

		品损耗、项目所需（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所需的工具及消耗品等管理费利润税）。 2、人员工资不能低于“豫政（2025）25号《关于调整河南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规定的当地最低水平，否则其投标无效。
3.3.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4.1	投标保证金	本次采购免收投标保证金，但需提供保证金承诺函。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4.1.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lytf 格式）；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2.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63。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5.3	开标疑义	通过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提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经济、技术专家 <u>4</u> 人。 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从政府采购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	<u>3</u> 名/标段

	选人的人数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7.1.2	定标原则	<p>1. 本次招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p> <p>2. 如评审报价出现并列，由采购人代表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名建议，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p>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p>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布。</p> <p>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p>
7.4.1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p>质疑函应当书面递交并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送；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p>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2号文件的规定收取，由中标人支付，支付方式可采用现金或银行转账形式，并按格式提供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p> <p>2.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p> <p>3. 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10	暗标要求	<p>本项目实施方案（采购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项目实施方案）为暗标内容，未按以下要求制作的，其相对应评分点不得分：</p> <p>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p>

	<p>排版要求: 全文采用 A4 大小, 不允许插入空白页, 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 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 全文均为白底黑字, 字体为宋体四号字, 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 段前段后间距为 0。</p> <p>标题编号要求: 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 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 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p> <p>图表要求: 电脑绘制(不得手绘), 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 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p> <p>评审小组一致认定供应商存在其他透露供应商身份信息情况的, 其相对应评分点不得分。</p>
11	<p>涉及隐瞒“诉讼、仲裁”事项的处理方法: 在招投标阶段发现的, 按投标无效处理;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现的, 按中标无效处理; 在合同执行阶段发现的, 委托人有权通知供应商解除合同, 合同自委托人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供应商时解除, 合同解除后, 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赔偿。</p> <p>涉及“供应商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 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等问题, 存在围标、串标行为、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在招投标阶段发现的, 按投标无效处理;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现的, 按中标无效处理; 在合同执行阶段发现的, 委托人有权通知供应商解除合同, 合同自委托人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供应商时解除, 合同解除后, 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赔偿。</p>

1、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 本项目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1.1.6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 服务期及履约验收

1.3.1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2 履约验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10) 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 (12)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不召开）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不允许）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内容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内容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2.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2.5 如投标文件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 1: 投标函
-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附件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 附件 6: 服务报价明细表
- 附件 6-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 附件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附件 7: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附件 9: 项目实施方案
- 附件 10: 辅助资料表
- 附件 11: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附件 12: 其他材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本次采购免收投标保证金但需提供保证金承诺函。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本项目不允许）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3.7.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

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作出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规定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2.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

5.2.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6、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审专家在资格审查中可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支持和帮助。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中标通知

7.3.1 中标人应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的1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未领的，视同第1个工作日内已领取。《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3.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7.4 履约保证金

本次招标免收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8.3.13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1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现金或银行转账，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视为放弃中标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项目为伊川县人民医院后勤服务外包采购项目，主要内容拟对院内安保、保洁、医用织物洗涤、服务中心等后勤服务，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二、服务要求

1、服务期：一标段：一年。

二标段：二年；

2、服务地点：伊川县人民医院内；

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采购人需求。

4、**采购服务计划人员配置**：总人数 157 人：其中保安 49 人（具有保安证），保洁 71 人；临床 37 人。人员工资不能低于“豫政〔2025〕25 号《关于调整河南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规定的当地最低水平。

5、具体标段内容如下。

一标段（安保、保洁、临床服务中心服务）

<p>保安</p>	<p>平均年龄在55岁以内，身高不低于170cm，依据制度实施对院方职工、财产、治安、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进行管理、恪尽职责、文明执勤、礼貌待人、对所有车辆进出进行引导及实时检查、规范管理、禁止乱停乱放、维持好医院公共区域的正常秩序，有处理应急事件的能力。如有特殊事件发生，比须及时处理，保护好医院财产与医护人员安全。熟悉并掌握医院灭火与疏散预案，了解本人在义务消防组织中的职责分工，规范执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确保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及措施在本科室（部门）的贯彻实施。组织建立义务消防队员，每天对医院和重点部位进行巡视。做好停车收费工作，不得违规进行乱收费。做好家属院卫生及活动中心打扫清理工作，门岗及车子棚实行24小时值班，确保家属院治安与消防安全。每年不定期对院区停车线要进行标划更新。</p>	<p>49人</p>
	<p>1 保安员年龄55岁以下有保安工作经验30人。</p> <p>2 安保人员年龄比须控制45岁以下14人。</p> <p>3 能够熟练掌握消防知识，消防器材应用。</p>	<p>以项目实施过程中</p>

保安人员要求	4 配备人员中包含6名专业消防设施操作员，需持消防设施监控操作方向)中级或四级及以上证书。	实际要求 为准
岗位要求	1 二十四小时全院巡逻，每二小时巡逻一次。	以项目实 施过程中 实际要求 为准
	2 白班每天不少于35人上班。夜间不低于14人。	
	3 每天对医院消防器材进行检查维护，并做好登记。	
	4 不得在岗位吸烟，嬉笑打闹。	
	5 爱岗敬业，紧急情况加班不得提任何要求。	
	6 服从医院管理，严格按照医院规章制度做事。	
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提供2023年以来非居住类服务项目业绩1个(业绩证明材料需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扫描件和中标(成交)结果公示(公告)网页截图，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质量管理体系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以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结果截图)。	
环境管理体系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以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结果截图)。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以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结果截图)。	
以上证明材料应附在投标文件“辅助资料表”中。		

注：1、证明材料需附在投标文件“辅助资料表”中，未提供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后至合同开始履行前向采购方提供健康证明及无犯罪记录证明。

院内安保

人民医院保安工作质量考核细则

事项	分类	考评内容	考核标准	扣分原因	得分
工作能力 (40)	业务能力	<p>熟悉并落实医院各项规章制度，熟知岗位职责。</p> <p>熟悉医院各楼层，科室、部门等；</p> <p>24 小时值守、巡逻防控并做详细记录，确保院内车辆畅通有序并对可疑车辆、人员检查登记。</p> <p>熟悉消防知识、灭火技能，熟知消防设施、器材的性能，能熟练操作、处置，落实 2 小时 1 次防火巡查及及时发现排除各类安全隐患，定期对消防器材进行检查。</p>	<p>不落实制度一项扣 1 分；不熟悉医院环境，不熟悉岗位职责扣 5 分；巡逻防控不力造成公私财产损失扣 10 分；车辆堵塞，乱停放扣 2 分。</p> <p>不熟悉消防知识，灭火技能扣 5 分；2 小时不进行防火巡查或走过场未发现安全隐患，未发现消防器材失效、损坏、缺失一处扣 5 分。</p>		
	处理分析	<p>对本职内的事情有较强的分析判断处理能力；报警 2 分钟内赶到现场，能在第一时间冷静妥善处理。</p>	<p>突发事件 2 分钟内未到现场扣 5 分；不能及时有效处置扣 5 分。</p>		
工作态度 (40)	责任感	<p>任劳任怨竭尽所能完成任务。对工作有责任心能自觉作好本职工作。随时做好加班准备。</p>	<p>因工作失职、失误造成服务对象投诉一次扣 2 分。</p>		

	纪律性	服从管理、听从指挥、作风优良， 遵守劳动纪律，坚守岗位、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能准时参加各项会议、训练课目。	不服从管理扣5分，脱岗、睡岗一次扣1分。		
	团队精神	同事之间能相互帮助、团结友爱。不搬弄是非、拉帮结派或发表影响医院利益的言论。积极为团队发展提出意见或建议。	同事之间吵架一次扣5分；发表影响医院声誉的言论扣10分。		
服务态度 (20)		仪容严整,态度端正树立良好的形象,能认真礼貌的接待来访患者及 相关人员,做事公平 公正、不谋私利、纪律严明,文明待人、礼貌处 事、大方得体、热情周到;不抽烟、 不看小说、杂志,会客闲聊;按要 求参加院方组织的活动。	衣帽不整洁,言行举止不当影响形象扣5分;与服务对象发生争执扣5分;不按要求参加活动一次扣2分。		

其它要求:

物业公司必须保证工作质量，若人员不足，自行新增服务人员，医院不增加费用。医院对物业公司每月定期进行考核打分，若不及格，按合同规定进行罚款。

中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按照医院规定，若达不到考核标准，需增加服务质量与要求（包含人员配置和硬件设

施,产生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若在上级检查中发现违规违纪或因失控漏管存在重大事故隐患,导致招标人受到上级有关部门处罚的,中标人须承担一切处罚费用,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取消中标资格。

岗位	人数
急诊室	2人
医院门诊安检	3人
儿科	1人
中间广场	3人
病房大楼前	3人
病房楼安检	3人
西院区地下停车场	1人
东院区路面	6人
东院区地下停车场	2人
夜间值班人员	3人
应急管理	2人
流动巡逻	2人
行政楼大厅	1人
东西停车收费	6人 3班倒
消防监控控制室	6人 (必须持有消防证上岗) 3班倒
电动车职工停车场	2人 24小时
家属院门岗	2人 24小时
太平间管理	1人 24小时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保安证、身份证、学历证书(如有)、资质证书(如有)等原件扫描件。

2、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后至合同开始履行前向采购方提供项目全部服务人员名单及无违法犯罪证明。

保洁服务

根据医院保洁现行情况,结合全院保洁工作实际,对2026年保洁招标情况进行以下说明:

- 1、全院现订保洁工作岗位 71 人（后附保洁岗位表）；
- 2、包括全院所有科室使用生活垃圾袋费用（病房每天每个垃圾桶 2 个、办公室每天 1 个使用量）；
- 3、包括学术报告厅、技能培训中心、体检科鱼池等临时性委派保洁工作任务费用；
- 4、包括全院区域大号生活垃圾桶的购置费用；
- 5、包括全院所有保洁使用工具费用；
- 6、所有聘用保洁人员年龄限制不得超过 65 岁。
- 7、所有聘用保洁人员的五险一金、个人人身安全由中标保洁公司全部负责。

以上内容应附在响应文件“辅助资料表”中，未提供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

效投标处理

保洁岗位表

岗位名称	人数
住院部 16 楼南	1
住院部 16 楼北	1
住院部 15 楼南	1
住院部 15 楼北	1
住院部 14 楼南	1
住院部 14 楼北	1
住院部 13 楼南	1
住院部 13 楼北	1
住院部 12 楼南	1
住院部 12 楼北	1
住院部 11 楼南	1
住院部 11 楼北	1
住院部 10 楼南	1

住院部 10 楼北	1
住院部 9 楼南	1
住院部 9 楼北	1
住院部 8 楼南	1
住院部 8 楼北	1
住院部 7 楼北	1
住院部 7 楼南	1
住院部 6 楼南	1
住院部 6 楼北	1
住院部 5 楼南	1
住院部 5 楼北	1
手术室	4
病房大楼 1-5 楼	1
临检中心	1
住院部 1-5 楼大厅、楼梯、地下室	1
电梯工	3
拉生活垃圾	2
拉医疗废物	2
午夜班病房楼 1-6 楼	1
午夜班东院区	1
东院区	1
西院区、2 号楼 地下室	1
西院区、职工车子棚及道路	1
午夜班西院区	1
行政楼	2
行政楼、地下室	1
体检中心	1
康复科 4 楼南	1

康复科4楼北	1
康复科3楼北	1
康复科3楼南	1
五官科1楼	1
五官科2楼	1
急诊大厅、1-5楼楼梯 及卫生间、走廊	1
急诊2楼	1
发热门诊1-2楼	1
发热门诊3-4楼	1
门诊4楼	1
门诊2.3楼	1
门诊1楼，化验药房	1
洗地工	2
住院部4楼设备层	1
清洁电梯工	1
透析室	1
机动、英才居、 临时性派工	2
门诊夜班所有诊室卫生	1
午夜班病房楼7-16楼	1
医院家属院保洁员	1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学历证书（如有）、资质证书（如有）等原件扫描件。

2、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后至合同开始履行前向采购方提供项目全部服务人员名单及无违法犯罪证明。

伊川县人民医院保洁工作考核办法

为切实加强我院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充分调动保洁公司及保洁人员工作积极性,增强工作责任感,提高我院保洁工作管理水平和服务水平,现制定我院保洁工作考核办法,通过对保洁员工作质量的检查,将考核结果和保洁公司的月保洁费用挂钩,当月的考核对应当月的保洁费用。具体考核办法如下:

一、考核原则

保洁人员日常工作归所在科室管理考核,爱卫办、质控科不定期抽查考核。

二、考核小组

由主管保洁工作的爱卫办、质控科各病区护士长、门诊、院感科组成。

三、考核办法

1、各病区护士长、门诊部、医技科室主任,根据考核表对科室或所辖区域内保洁工作质量进行评分。

2、爱卫办、质控科考核表定期抽查各区域保洁工作质量。

3、考核结果优:90-100分(含90分)不扣款;良:80-90分之间(含80分),每分扣50元;差:80分,以下每分扣100元。

4、不穿工装、不佩戴工作牌,每发现一次扣2分。

5、因工作落实不到位,造成严重后果,或上级检查时,给医院造成不良影响,单项扣款2分。

6、问题连续发现3次,未及时整改者,单项扣4分

7、上班时间脱岗、串岗每发现一次扣2分。

8、服务态度不好,言行举止欠文明每发现一次扣4分,被服务单位投诉调查属实每次扣10分,情节严重的辞退处理。

9、保洁员违反作业流程,未达到验收标准的每项扣2分。

10、本考核办法所涉及的内容为轻度失误和违规及同一问题首次记录处理，同一问题再次记录处理时则加倍扣分。

病区保洁员工作质量考核标准

检查日期:

科室:

检查者:

类	考核项目	分值	质量标准与评分办法	扣分
基本项目 20分	遵守劳动纪律，按时上下班、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休息及离岗前需与护士长或负责人请假并填写离岗登记表。	5	一次违反扣1分	
	工作期间穿着整洁，按规定要求着工作装。	5	一次违反扣1分	
	服务认真、热情，不得与患者、家属及工作人员发生争执。	5	发生争执一次全扣，并视情节进行处罚。	
	不得损坏、私拿公物及他人财物，偷拿医疗废品。	5	一次违反全扣，并视情节进行处罚。	
病室 40分	病人出院后对床单位、设备带、储物柜进行终末消毒	5	进行终末彻底清洁、消毒、发现一处或一次扣1分。	
	窗台、窗框、窗沟、纱窗擦洗	5	窗户光亮、窗框、窗沟、纱窗、窗台无污渍、无积尘、发现一处扣1分。	
	房间外门、门把手擦洗、地面、墙角清洁	10	无污迹、门框光洁、发现一处扣1分	
	卫生间墙面、墙角、地面清洁、卫生间角落除尘	5	无污渍、无异味、无蜘蛛网、无积尘、发现一处扣1分	
	卫生间座便，扶手、门、门把手擦洗、对其进行消毒处理	5	无污渍、无异味、无积尘，发现一处扣1分	

	卫生间水盆、洗漱台、镜子、水龙头、喷淋擦洗	5	光洁、无水迹、无手印、无污渍、无异味、发现一处扣1分	
	卫生间垃圾桶擦洗、垃圾袋管理	5	垃圾桶清洁、无异味、垃圾袋中垃圾不超过四分之三，发现一处扣1分。	
病 区 公 共 区 域 40 分	墙面、墙角擦洗	5	无污渍、无积尘、发现一处扣1分	
	天花板、灯、风口栅栏擦洗	5	无污渍、无蜘蛛网、无积尘、发现一处扣1分	
	楼梯、扶手、栏杆、电梯墙面、电梯顶棚、电梯灯饰擦洗	5	无污渍、无积尘、发现一处扣1分	
	垃圾桶、洗手盆、台面清洗	5	清洁光亮、无水迹，无积尘，无污渍 发现一处扣1分	
	病区平车、轮椅擦洗	5	无污渍、无积尘、发现一处扣1分	
	各种标志、开关、广告箱、指示牌、悬挂牌、各种门牌标志物、灭火器、热水器擦拭	5	清洁光亮、无污渍、无积尘、无水迹发现一处扣1分	
	及时对医疗垃圾暂存地墙面、地面、物表、转运箱冲洗、消毒	5	无污渍、无异味、箱身光洁，垃圾袋中垃圾不超过四分之三，发现一次扣1分	
	窗台、门、门把手擦洗、消毒	5	无污渍发现一处扣1分。	

门诊、医技保洁质量考核标准

检查日期:

科室:

检查者:

类别	质量标准	分值	扣分
安全	责任事故发生1次扣5分、造成后果扣10分。(含火灾、爆炸、盗窃等)造成工作人员人生伤害，设备仪器损失。	8	
	发生一起投诉扣5分		

室 内 及 公 共 区 域	1. 地面干净、物体表面清洁。	10	
	2. 天花板、四壁无积尘，无蜘蛛网	3	
	3. 灯管、灯罩、电气（电扇、空调），电器开关及各种物品，管道无积土。	3	
	4. 洗手池、痰盂、污物桶、盆等卫生设施清洁、无污垢、并按规定消毒。	10	
	5. 装饰物表面无尘土。	2	
	6. 医院各环境的清洁均采用湿式清洁、各项清洁工作由洁到污，分区、分室进行。（普通病房-走廊-卫生间）。抹布、拖布按要求消毒，严格掌握配比标准。不同区域的拖把，拖布用颜色标记严格区分，不得混放使用。（抹布颜色分类：红色-污染区、黄色-半污染区，绿色-清洁区，蓝色-无菌区）	10	
	7. 公共场所标的公共设施，楼层的固定椅及消防器材等设施保持洁净、无尘污垢。	3	
	8. 墙角及踢脚线清洁。	3	
	9. 楼道、扶手，干净无污迹。	5	
	10. 清洁间、开水房整洁。	2	
洗 手 间	11. 垃圾及时清除。	2	
	12. 地面：无尘土，无积水、无污迹。	4	
	13. 洗手池：池壁无污垢、无痰迹及头发等不洁物。	4	
	14. 水龙头：无污垢、光亮、洁净。	2	
	15. 洗手池台面：无水迹，无尘土，无污物。	5	
	16. 镜面：无尘土、污迹。	2	
	17. 便器：内外洁净，无水锈印迹，无污垢黄迹。	10	
	18. 纸篓：污物量不超过三分之二，内外表面干净。	3	
	19. 墙面：无尘土，污迹。	3	
	20. 顶板：无尘土、污迹。	3	
	21. 无异味。	3	

临床服务中心

一、服务项目

- 1、承担 120、急救中心住院病人的接诊陪检
- 2、承担重症住院病人（I 级护理以上）的陪检
- 3、咨询服务
- 4、负责陪护床的租用
- 5、负责资料复印
- 6、负责急诊住院病人的电梯联系
- 7、承担院内各种故障的维修通知
- 8、提供需要的护工服务
- 9、为临床提供下收下送服务
- 10、负责受理处理投诉
- 11、污水处理
- 12、承担医院临时工作任务

二、岗位人员 37 名

- 1、临床服务中心 12 名
- 2、综合服务中心 8 名
- 3、护工 12 名
- 4、污水站 3 名
- 5、手术室 2 名

编号	岗位名称	人员设置
1	临床服务中心	12
2	综合服务中心	8
3	护工	12
4	污水站	3
5	手术室	2
	总计	37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学历证书（如有）、资质证书（如有）等原件扫描件。

2、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后至合同开始履行前向采购方提供项目全部服务人员名单及无违法犯罪证明。

伊川县人民医院护工工作质量考核细则

为贯彻落实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精神,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病人服务的思想,最大限度地调动我科助理护士的工作积极性,不断加强主人翁意识,改善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保证安全减少纠纷,使患者满意,家属放心,结合我院实际的绩效考核方案,特制定以下

考核细则:

一、院规院纪

1、仪容仪表:着装不合要求,不戴口罩、帽子、不更换拖鞋,每次扣2分,每项不合要求扣2分(不浓妆艳抹,不留长指甲,不涂指甲油、不戴戒指、手链、耳环)。

2、按时上岗,无迟到、早退现象,迟到、早退一次扣2分(10分钟以内)每晚10分钟另加扣2分。私自调班未通知护士长扣2分。

3、工作时间聊天、高声喧哗、嬉笑、打闹、看非业务书籍、监护区吃东西,每项不符合要求扣1分。

工作态度不积极,围护士站看手机2分,接到医生投诉者扣5分。

4、发现有睡岗扣10分,罚款500元,手机没调至振动或静音扣2分,病区门不关扣1分,有事打电话不接或关机(2h内不回复)扣5分,助理护士睡岗(6:00)或抢救病人未及时到场,罚款200元,每月抽查视频2次。

护理质控

1、按各项质量考核标准执行

2、负责登记本未及时登记扣2分,登记不认真扣1分,更衣室物品配备不齐,每次扣1分,未与护士按时翻身发生压疮罚款200元。

2、护士交办事项未完成扣2分,完成不认真扣1分,基础护理不到位(三短九洁)每处扣2分。尿液、引流液倾倒不及时扣1分。

3、转出病人物品(护工)不齐者扣1分。被服、供应室物品清点不认真扣2分。

4、护工喂水、喂药未按时执行者扣5分,未及时协助护士翻身扣5分。

5、每月抽查视频不符合职业操作规范,未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者,扣5分。

6、被褥交接不清扣1分,当班仪器损坏未及时报修扣1分。

7、护理部、院方检查扣分者,科室双倍扣分,当月质控整改重点,未整改问题者5倍扣分。

8、被媒体负面报道扣5分。

9、院内出现患者/家属投诉,分析原因属于护工问题扣10分,科内投诉扣5分。

三、院感防护:

1、严格掌握洗手时机,认真执行手卫生规范,一处不符合要求扣1分。

2、单间隔离病人随手关门,治疗车放入室内,不符合扣1分。

3、空气消毒未按要求进行扣5分,床单元日常清洁消毒未落实每次扣5分。

四、加分项目:

1.满意度调查,满意护工每票加1分,病人点名表扬加2分,收到一封感谢信或锦旗加2分。被报纸、电视表扬加5分。

注: 1.护工按17%系数每月平均奖的0.6倍发放, 加减分项目按每分5元给予绩效奖惩。

伊川县人民医院综合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考核表

考核项目	分值		考核内容
一、岗前准备	20	5	1、到岗时间、交接班落实情况
		5	2、工作环境卫生清洁
		5	3、按6S管理要求,物品摆放规范有序,无杂物
		5	4、基础设施、设备清洁完好
二、服务态度	20	5	1、主动热情、解释全面
		5	2、微笑服务,有问必答,使用“您好、请、谢谢、再见、慢走”等文明用语。
		5	3、对投诉者耐心听取意见和建议,并上报
		5	4、严禁与服务对象发生争吵
三、仪容仪表	20	5	1、按规定着装、佩戴工作牌
		5	2、工作衣干净整洁、纽扣齐全并扣好
		5	3、发型发色得体、淡妆上岗

		5	4、不得留长甲、涂指甲油、蓄胡须
四、言行举止	20	5	1、工作时间不得倚靠或趴桌睡觉
		5	2、工作时间不得大声喧哗、嬉闹、吃零食
		5	3、工作时间不得上网聊天、玩游戏、看股票、听音乐、看电影等
		5	4、不得在公共场所乱扔垃圾
五、服务质量	20	5	1、报修记录清晰完整，及时通知相关科室及人员落实
		5	2、科室预约检查记录清晰完整，认真完成当班工作任务
		5	3、每周六回访相关保障科室工作情况
		5	4、核对检查患者信息并记录完整，尽职尽责，保证患者安全
备注		违反考评标准，每人每项扣1分，并按医院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特殊情况报院委会	
得分情况		(满分为100分)	实际得分:

考核人: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伊川县人民医院临床服务中心工作人员 考核表

考核项目	分值	考核内容	扣分
一、劳动纪律	15	5	1、按时上下班，无迟到、早退、脱岗等现象
		5	2、严格履行交接班制度，杜绝空岗现象
		5	3、工作时间严禁大声喧哗、嬉闹、上网聊天、玩游戏、吃零食等工作无关的行为
		5	1、工作期间佩戴工作牌，党员同志佩戴党徽
		5	2、按规定着装，干净整洁，举止端庄

二、仪容仪表	15	5	3、发型发色适宜，不得留长指甲、涂指甲油，不得蓄胡须	
三、环境卫生	15	5	1、工作环境卫生清洁，无蛛网积尘，无死角	
		5	2、按 6s 管理要求，物品摆放规范有序，无杂物	
		5	3、基础设施、设备干净完好	
四、服务态度	15	5	1、微笑服务，热情待患，树立医院良好形象	
		5	2、态度和蔼，有问必答，使用“您好、请、谢谢、再见、慢走”等文明用语。	
		5	3、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工作职责，避免与服务对象发生纠纷	
五、服务质量	40	10	1、落实“首问负责制”，耐心解答群众疑问	
		10	2、加强业务学习，提升业务能力	
		10	3、优化服务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10	4、落实相关制度，杜绝出现差错	
备注	违反考评标准，每人每项扣1分，并按医院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特殊情况报院委会研究			
得分情况	(满分为100分)		实际得分:	

考核人: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伊川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站工作人员考核表

项目	检查内容	分值	得分
劳动纪律	1. 上岗人员必须穿工作服，要求服饰干净整洁	10	
	2. 遵守工作纪律及交接班制度	10	
	3. 明确本岗位的职责范围、熟练掌握有关知识及操作技能	10	

	4. 每天检查污水处理设备运行情况，认真按设备操作规程 执行	10	
	5. 按照环保部门要求，认真操作，按时加药、取样、化验， 并做好记录， 保证污水处理质量	10	
	6. 加强对设备、仪表、阀门的维护保养，定期加油、检修	10	
	7. 保持室内外及设备卫生清洁，无“跑冒滴漏”现象发生	10	
工 作 质 量	8. 医疗污水自检是否符合标准	10	
	9. 所使用试剂是否在有效期内	10	
	10. 水样如不符合标准及时调整加氯量， 并于一小时后进行余氯检测。	10	

日期:

总得分:

考核人:

被考核人:

二标段（医用织物洗涤服务）

一、采购范围:院区规定范围内布类物品的使用、洗涤、消毒、分类、驻点收送、缝补(含纽扣)、折叠、熨烫等。

二、服务内容:

洗涤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冬装工作服、夏短工作服、工作裤、床单、枕套、被套、大洞巾、小洞巾、洗手衣、洗手裤、手术衣、大布、中包布、单脚套、棉脚套、布草使用大毛巾、小毛巾、小被套、床围、小包被、参观衣、腹带、毛毯、床单、窗帘、隔帘等所有院内布类物品。

使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床单、被套、枕套、病员服、病员裤、隔离衣、洞巾、双洞巾、治疗巾、固定带、尿布、剖腹单、胸单、中单、包布、洗手衣、洗手裤、桌布、台布、手术衣、特制工作服。

三、服务要求和标准:

人员配备及相关要求

驻点工作人员须统一着装,佩戴工作牌,持健康证等证件上岗,遵守院方相关规章制度。

每天有值班负责人协调现场工作,建立固定的联系方式,方便应急情况的处理。

严格按照《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的相关要求执行,洗涤厂房布局施行洁污分区符合医院感染相关要求。

提供近3年(2023年以来)的疾控中心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检测样品须为医用布草类)。投标人应对此做出响应,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质量标准

(一) 洗涤质量标准

严格按照洗涤工艺流程作业:

分类: 根据洗涤物品的科类、清洁程度等收集分类。

分拣: 为防止交叉感染, 分工作服和值班被褥、病号布类、婴幼儿等。

洗涤: 新生儿和产科衣物应单独清洗; 非医用公共纺织品和医用公共纺织品必须分开洗涤和消毒, 设备环境、人员必须分开, 医护人员工作服和医护人员值班被褥应单独清洗。脏被服、衣物应尽快分拣、洗涤。血液或其他体液严重污染的被服、衣物必须进行污染物处理后再进行清洗。

脱水: 脱水机处理。

烘干: 烘干机处理; 对工作服、床单、被套进行烫平(机器烫平或手工烫平, 折叠)。

A) 烫平、折叠过程中要求对洁净被服、衣服进行品质检查, 发现脱线、掉扣等问题及时处理。

B) 对于带有不同污渍需要回洗的被服、衣服, 要针对其污渍的特点使用相对应的回洗方法和去渍手段。对缺少配件的布草要缝补完整(包括系带、松紧带、扣子等)修补的材料由中标方承担(扣子等配件应统一, 符合需要)。

包装: 专用颜色打包绳进行区分。

送回: 全封闭专车转运、送货、污染衣被未经洗涤不得进入清洁区及清洁通道。

(二) 洗涤原料

公司使用的洗涤剂产品完全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安全标准、环保要求, 不使用有害身体或导致皮肤反应的洗涤产品, 洗涤剂的投量有登记且符合规范。

(三) 消毒洗涤后的衣物标准: 清洁整齐、无污渍、无破损、无毛发, 肉眼检测无明显污迹、污渍。

所有经熨烫后的布类应平整挺括, 无明显皱褶。洗涤物品无掉扣、掉带等。

(四) 中转要求

严格遵守医院提出的收送时间及路线的要求，如遇设备故障及不可遇见的突发事件，及时与医院取得联系，并且有相应的应急处理措施，不影响医院正常工作。如遇法定节假日、双休日应照常洗涤，并保证质量，不得耽误正常使用。

(五) 运送要求

医护人员的白大衣、制服、被服等严格与患者的病服及被服等分开。医用洗涤物品推车定期清洗、消毒。

(六) 配送要求

配送工具:专用车辆运送，洁污分车。

注：投标人投入本项目使用的配送运输车辆的情况：①投标人自有车辆的须同时提供投标人的《机动车行驶证》、车辆照片复印件（须清晰显示车牌号码）。②投标人租赁车辆的须同时提供有效的车辆租赁合同、车辆照片（须清晰显示车牌号码）和《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按废标处理。

配送数量根据科室前一天下单数量进行配送，库房要留有足够库存数量以备临时需求。库房库存物品库存时间不得超过一个月，梅雨季节不得超过两周；超过规定库存时间需返厂重新清洗消毒合格后方可再次使用。清洁被服的清点：由驻点人员与医院使用科室现场清点，并提交三联单双方签字确认。污染性织物：清点污染衣被时应按照消毒隔离要求做好防护工作，戴手套和口罩，穿工作衣等。传染病类衣物，确定需要洗涤，需另外包装放置并贴好标签进行处理，处置流程需符合消毒隔离相关要求。

当日收走的污染布草在次日约定时间内必须完成清洗流程并返还至各科室。具体收送时间以充分满足医院工作要求调整。

(七)随时接受医院领导和各主管部门的检查、监督、指导。

四、验收标准、方法、方案及要求等:

1、洗涤标准: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 508-2016。当国家有新的医疗洗涤标准出台时, 按新标准要求执行。

2、验收方法: 由乙方专业人员对洗涤的布草进行微生物学检测, 并向甲方提供检测数据。

3、验收要求: 甲方保管和乙方配送人员相互配合进行验收, 确保无质量、数量问题方可接收入库。

五、其他要求:

如中标人在服务期限内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进行洗涤或者拒绝洗涤的, 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有权选择排在其后的中标候选投标人为中标投标人或者重新采购, 并上报监督部门, 列入不良记录。投标人应对此项做出承诺, 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1、投标人响应文件中承诺配备的人员必须按时到岗到位, 中间如需更换人员需要经过甲方同意才能更换。招标人应加大监督力度, 定期及不定期核实检查中标投标人人员到位情况, 如发现人员不到位, 要按有关规定及中标投标人的承诺处理, 并取消其中标资格, 按评审时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投标人依次递补, 以此类推。

2、服务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洗涤服务标准, 按时按量保证完成服务内容。

3、工作期间, 发生人员伤亡、意外、纠纷等, 招标人均不承担责任。

4、投标人严禁转包, 发现有转包行为的, 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六、项目报价:

本标段采用总价报价方式: 六件套布草使用费(含洗涤费)+手术敷料(敷料包)使用费+抹布地巾重点科室费用(报价中包含人员工资、社保、办公消耗、设备、工具、物耗、洗涤服务过程中收、送、交接、洗涤、消毒、缝补(含纽扣)、库房管理、运送车辆、办公劳保防护用品、被褥类补充及换季保管

等一切费用。)

附件:

1、布草使用服务(布草使用品种详见附件一)

2、布草洗涤服务(布草洗涤品种详见附件二)

七、项目实施中的计费方式:

布草使用加洗涤:以合同签订方式为准

八、特别说明:

本项目采取布草使用式、洗涤方式、医用织物洗涤服务一体化合作方式(医护工作服、被芯、枕芯、窗帘、隔帘等由院方提供),公司根据床位配备一定基数的布草,具体配比要求为:手术类**1:4**,非手术类**1:3**;

如医院应急性任务需临时添加布草使用范围内的布类用品,由医院监管部门通知公司负责人及时准备,公司必须尽力予以保证;对于范围外的布类用品,双方可进行沟通协商。

对于不在服务范围内的新增用品,服务价格由双方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参照相近布类用品价格予以商定。

医院现使用中的旧布草按照原采购价**3**折回收,新的未投入使用的布草按原采购价回收,一次性结算,分期扣款,扣款期为一年。按照科室月布草使用费逐月扣除。公司提供使用的洗涤布草需无破损、无补丁。布草经双方鉴定后不能再继续使用的,淘汰并提供新布草,不得影响院方使用。

医用织物洗涤服务一体化项目合作中提供的布草需满足院方使用要求,规格、尺寸、洞口位置等必须以科室提供的样品为准。

九、监督考核:

实行监督制度，院方有权对服务质量随时进行检查，发现不合格之处，可要求限期整改，整改后仍未达到质量标准的进行扣罚，服务质量监督实行打分制。

实行月满意度调查制度，甲方监督员每月对各使用部门(科室)的医护人员进行一次满意度调查，实行打分制。每月服务质量综合考核评分计算方法，满分 100 分，其中月服务质量检查考核占 80%，满意度占 20%。

附件一：

《布草使用品种明细》：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六件套 (合计6件)	床单	1
		被套	1
		枕套	1
		被子	1
		褥子	1
		枕芯	1
	手术部手术敷料包	单位	个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手术室腹包 (合计 12 件)	包布	2
		开单	1
		桌单	1
		中单	2
		治疗巾	6

2	胸包 (合计18件)	包布	2
		胸单	1
		桌单	1
		中单	6
		治疗巾	8
3	心II布包换瓣 (合计11件)	包布	2
		中单	8
		桌单	1
4	心II布包搭桥 (合计10件)	包布	2
		中单	5
		桌单	3
5	关节镜腹包 (合计14件)	包布	2
		开单	1
		桌单	2
		中单	3
		治疗巾	6
6	手术衣包 (合计7件)	手术衣	4
		中单	1
		包布	2
7	洗手衣包 (合计21件)	包布	1
		洗手衣	20
	伊川人民医院介入手术敷料包		单位 个
序号	名称		数量
1	介入腹包 (共10件)	双层包布	2

		剖腹单	1
		中单	2
		治疗巾	4
		小洞巾	1
2	介入器械包 (共2件)	双层包布	1
		桌单	1
3	起搏器包 (共10件)	双层包布	2
		三洞巾	1
		双洞巾	1
		单孔巾	1
		治疗巾	4
		小洞巾	1
4	介入洗手衣包 (共21件)	双层包布	1
		洗手衣	20
5	手术衣包 (共5件)	双层包布	4
		手术衣	1
	伊川人民医院眼科敷料包		单位 个
序号	名称		数量
1	眼手术辅包 (合计10件)	包布	1
		大桌单	1
		中单	1
		治疗巾	6
		盘套	1
		包布	1

2	眼手注药包 (合计8件)	小桌单	1
		洞巾	6
3	眼乳化包 (合计5件)	包布	1
		小桌单	1
		治疗巾	2
		洞巾	1
4	眼手术衣包 (合计4件)	包布	2
		手术衣	2
5	眼洗手衣包 (合计21件)	包布	1
		洗手衣	20
6	眼超乳包 (合计8件)	包布	1
		大桌单	1
		治疗巾	5
		洞巾	1
	伊川人民医院眼科敷料包		单位:个
序号	名称		数量
1	眼手术敷包 (合计40件)	包布	2
		小桌单	1

		眼科双洞巾	25
		双层治疗巾	2
		小毛巾	10
2	病号服包 (合计16件)	包布	1

		病号服	15
3	眼手术衣包 (合计5件)	包布	2
		手术衣	3
4	眼洗手衣包 (合计6件)	包布	1
		巡回衣	1
		洗手衣	4

附件二:

《布草洗涤品种明细》:

编号	名称	编号	名称
1	被子	25	帽子
2	褥子	26	手术衣
3	被罩	27	洗手衣
4	床单	28	洗手裤
5	枕皮	29	剖腹单
6	枕芯	30	治疗巾
7	毛巾被	31	双治巾
8	小毛毯	32	小巾
9	小床罩	33	大洞巾
10	小褥子	34	中洞巾
11	白大衣	35	小洞巾
12	白裤子	36	眼巾

13	棉大衣	37	中单
14	病人衣	38	袖头
15	病人裤	39	袋子
16	小棉垫	40	包布
17	尿垫	41	油布
18	小儿褥套	42	腹带
19	褥子筒	43	功能套
20	蚊帐	44	功能垫
21	被子筒	45	座套
22	窗帘	46	椅套
23	沙发罩	47	浴巾
24	棉门帘	48	机器罩

第四章 合同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合同条款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附件：

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金融产品推介名录”查询联系。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未实质性响应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评标委员会应当告知有关投标人。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2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0)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如有)、项目负责人(如有)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1) 不同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12)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2.4 异常低价审查程序:

3.2.4.1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65%;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6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3.2.4.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投标人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2.4.3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投标人不能在规

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4.1.2 价格扣除

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允许分包的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偏差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采购需求	符合第三章服务要求规定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资格审查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中小企业政策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其他资格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	-----	-----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标段: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 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投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 12、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 13、本次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响应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 14、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个人电子章或签名）：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_____标段（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个人电子章或签名）：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粘贴处
受权代理人身份证正面粘贴处	受权代理人身份证反面粘贴处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须知

1、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下列的证明材料

附件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附件2: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附件3: 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附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注：按要求提供。

- (1) 投标人为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扫描件；
- (2) 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扫描件；
- (3) 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扫描件；
- (4)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附件 2：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注：按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4.1 项要求提供。

附件 3：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投标人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招标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承诺函（内容不得修改），未提供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 标 一 览 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供应商名称	
标段	
服务期	

附件6-1: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_____标段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投标人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响应”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本表已列示的条款，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投标人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响应”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 10:辅助资料表

辅助资料表

一、投标企业综合说明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概况		工期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 职务	姓名	性 别	年 龄	职称	服务年限	学历及专业
其中：具有高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中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初级技术职称 人。						

附件 11: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 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1、合同交接过渡期的服务承诺
- 2、承诺书
- 3、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合同交接过渡期的服务承诺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我司参加投标的_____项目，若我单位能中标，在合同交接过渡期做出以下承诺：

1、在本项目结果公告发出后，签订合同前将全部服务人员的身份证、相关证书、相关证明材料原件交采购人核验并提交复印件，若采购人在查验审核中发现上述相关证书或证明材料不全或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原件无效或可能存在虚假的情况，采购人可以不予签订合同，并可追究我方的责任。

2、项目进场前派出专项管理人员进驻进场，做好交接准备。如采购人需要，我方优先考虑聘用现有物业服务人员。

3、服务期满后主动离岗，把项目服务相关档案及资料在退场前交给采购人；配合后续服务公司接管工作，明确双方的责、权、利（如交接双方具体人员、具体时间、注意事项等）。

4、在退场后5日内，根据项目需求，我方在重要专项管理岗位保留部分服务人员，处理移交后续工作，以保障物业管理的连续和顺利。

5、服务期满、后续服务公司未到位前，如采购人需要，我方仍按原合同服务承诺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特此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_项目中，我公司投入的人员中有脱贫地区脱贫人员或低收入家庭人员或低保人员。

特此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 13:其他材料